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47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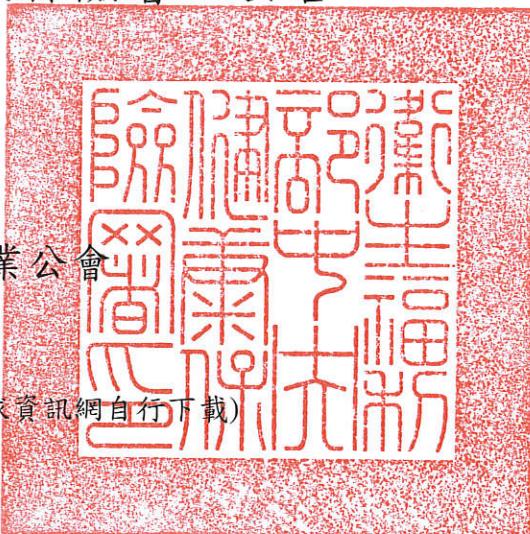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70035579號

附件：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1份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下載)



主旨：公告修訂含infliximab成分藥品之藥品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修訂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—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8節 免疫製劑 Immunologic agents 8.2.4.9.」部分規定，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如附件。(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nhi.gov.tw>)，路徑為：首頁>公告，請自行下載)。

口部療役學華會國中業展會劃區限
及利醫除訊中協民、同發協企轄有
理福屬退資人療華會業藥所署知恩
心生附軍學法醫中公商新院本轉瑞
部衛部國醫團層、業藥技療、請特
利、利、灣社基會同西生醫) (賽
福署福局台、國合業國型立網組灣
司藥會政縣國、會灣、台、全分公
事品議市門全會公台會、會署各限
醫食審雄金會協生、公會協本署有
部部議高、公師劑會業公院登本份
利利爭、府師醫藥協同業醫刊、股
福福險局政醫層國理業同灣請組品
生生保生縣國基民管商業台(理藥
規險全市局、中會品西藥藥署署組
衛衛康衛江民國華暨理商、組管田
、健府連華民中銷代理會訊務台
會司民政、中華、行藥代協資醫、
利社福、部業合國台台民國會) 及
法保部北醫會、合藥市西名本本材
部會利臺軍公會聯灣北國學、藥
會會同聯全、華民協報審
生利衛理國業國會會會中華所子醫
衛福、管、商全公協協、中院電署
、生會構會腦會師研究展會人療保本
會衛險機員電公藥研發合法醫健、
規、保利委市師國藥藥聯團會登)
法司康福導北醫民製製國社教刊構
院康健會輔台牙華性國全、灣請機
政健民社兵、國中發民會會台(事司
行腔全及官會民、開華公協、組醫公

署長李伯璋

副署長 蔡淑鈴代行